

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五年股東常會議事錄

開會時間：中華民國一一五年六月八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整

召開方式：實體股東會

開會地點：新竹縣湖口鄉中正路二段二〇九號三樓（本公司員工餐廳）

出席股數：出席股東及受託代理人代表股份總數共計 83,266,452 股（其中以電子方式出席行使表決權股數 3,967,470 股），佔本公司流通在外股份總數 64.77%。

主 席：甘信男董事長

記錄：林淑惠

出 席 董 事：彭朋煌、甘逸群

出 席 獨 立 董 事：古穎君（薪資報酬委員會召集人）、陳惠周（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黃公健、謝學元

列 席：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政緯會計師
德凱法律事務所邱士芳律師

一、主席致詞（略）

二、報告事項

第一案

案 由：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敬請 鑒察。

說 明：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請參閱附件。

針對此報告案無股東提問。

第二案

案 由：審計委員會審查一一四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敬請 鑒察。

說 明：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請參閱附件。

針對此報告案無股東提問。

第三案

案 由：本公司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報告，敬請 鑒察。

說 明：

- 1、依公司章程第 20 條規定，本公司每年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千分之一為員工酬勞（其中員工酬勞分配總數額中應提撥不低於 10% 為分派予基層員工之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
- 2、本公司提報 114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配，其配發基礎為會計師查核調整後且尚未配發員工及董事酬勞的稅前獲利新台幣 121,001,472 元，經 115 年 03 月 12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配發員工酬勞新台幣 1,500,000 元（約占 1.24%），其中非主管職且月平均經常性薪資低於新台幣 63,000 元之基層員工提撥總額新台幣 150,000 元；配發董事酬勞新台幣 3,600,000 元（約占 2.98%）。酬勞均以現金方式發放。

3、另考量集團海外子公司員工之整體性激勵獎酬，於海外子公司另行估列新台幣 15,500,000 元的績效獎金擬予配發。
針對此報告案無股東提問。

第四案

案 由：本公司第十七屆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酬勞與報酬管理辦法報告，敬請 鑒察。

說 明：

- 1、為本公司第十七屆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酬勞與報酬作業有所依循，訂定『第十七屆董事會暨功能性委員會酬勞與報酬管理辦法』。
 - 2、辦法內容請參閱議事手冊。
- 針對此報告案無股東提問。

第五案

案 由：本公司修訂「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部分條文報告，敬請 鑒察。

說 明：

- 1、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114 年 08 月 25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40352230 號函及公司實務需求，修訂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部分條文。
 - 2、本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 針對此報告案無股東提問。

第六案

說 明：

- 1、本公司因實務需求，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部分條文。
 - 2、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 針對此報告案無股東提問。

第七案

說 明：

案 由：本公司發放一一四年度現金股利報告，敬請 鑒察。

說 明：

- 1、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條之一規定「本公司分派股息及紅利之全部或一部，以現金方式為之時，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決議通過後分派之，並報告股東會」。
- 2、本公司 115/04/10 董事會決議通過分配現金股利如下：

每股現金股利	現金股利總金額	備註
0.60 元	77,124,545 元	以 115/03/31 流通在外股數 128,540,908 股設算

- 3、依 115/04/10 董事會決議，授權董事長訂定配息基準日，並在 115 年第四季發放。
- 4、如嗣後本公司已發行且流通在外股數因公司債轉換、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買回庫藏股

或轉讓庫藏股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時，授權董事長依配息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調整每股配息比率及其他相關事宜。

針對此報告案無股東提問。

第八案

案 由：本公司大陸地區投資事項報告，敬請 鑒察。

說 明：

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大陸地區投資資訊，請參閱議事手冊。

針對此報告案無股東提問。

第九案

案 由：本公司及子公司一一四年度背書保證情形報告，敬請 鑒察。

說 明：

截至 1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及子公司背書保證情形如下：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信音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2,072,243	220,010	220,010	0	0	6.37%	3,453,739
信音(香港)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2,613,415	800,000	650,000	402,254	0	14.92%	4,355,692
信音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信音電子(泰國)有限公司	4,208,867	152,922	152,922	0	0	2.18%	4,208,867

針對此報告案無股東提問。

第十案

案 由：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進度報告，敬請 鑒察。

說 明：

- 1、本公司 112 年 10 月 03 日第十六屆董事會 112 年度第八次董事會決議通過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新台幣伍億元整，募集資金之用途為償還銀行借

款，發行日期為 112 年 11 月 30 日，為期 3 年。

2、截至 115 年 04 月 10 日停止轉換日，已轉換金額新台幣 353,100,000 元，累積轉換普通股 12,505,321 股。

針對此報告案無股東提問。

第十一案

案由：本公司庫藏股買回執行情形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

1、依證券交易法第二十八條之二及上市上櫃公司買回公司股份辦法規定辦理。

2、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報告如下：

買回次數	第十六次
買回目的	轉讓股份予員工
買回期間	114/04/16-114/06/13
買回區間價格	21.95-25.00
已買回股份種類及數量	普通股 1,230,000 股
已買回股份金額	新台幣 29,038,107 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61.50%
已辦理消除及轉讓之股份數量	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	1,230,000 股
累積持有本公司股份數量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 (註)	0.95%

註：截至 115/04/10(股東會停過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數 129,770,908 股。

3、本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轉讓員工辦法，請參閱議事手冊。

針對此報告案無股東提問。

第十二案

案由：進行多元化業務發展之策略性長期投資進度報告，敬請 鑒察。

說明：

為使公司業務及產品之發展愈臻多元，以達成營運績效最大化，公司於 112 年 04 月 26 日審計委員會審議及董事會決議通過；112 年 06 月 13 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在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規範限額內徵詢合適對象進行策略性或長期投資方案。

進度說明如下：

1、泰碩電子

112/08/10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議及董事會決議通過：進行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權投資討論案。
112/08/24	本公司公告持有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9,188,000 股，持股比率：10.45%，為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大股東。
113/05/24	113 年股東常會全面改選，當選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1、信音企業法人董事代表人：甘信男 2、信音企業法人董事代表人：彭朋煌

	3、信音企業法人董事代表人：楊政綱
114/03/07	董事會通過改派董事代表人 更換前 1、信音企業法人董事代表人：甘信男 2、信音企業法人董事代表人：彭朋煌 3、信音企業法人董事代表人：楊政綱 更換後 1、信音企業法人董事代表人：甘信男 2、信音企業法人董事代表人：彭朋煌 3、信音企業法人董事代表人：彭嫻媛
115/03/28	截至泰碩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停止過戶日(115/03/28)，本公司累積持有股票 14,006,000 股，持股比率：15.93%。

2、素豐平自動化設備（昆山）有限公司

114/08/07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集團子公司信音電子(中國)股份有限公司參股素豐平自動化設備（昆山）有限公司 15%股權。 交易價金：人民幣 870 萬元整。
114/10/09	完成股權交割工商登記。

3、東莞市國聯電子有限公司

日期	進度
114/10/23	集團子公司信音電子(中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議及董事會決議通過：信音電子(中國)股份有限公司收購東莞市國聯電子有限公司 80%股權。 交易價金：人民幣 2.2 億元。
114/11/10	信音電子(中國)股份有限公司股東會後股權協議生效。
114/12/22	完成股權變更、董事、監事變更登記。 董事長：林茂賢 董 事：楊政綱 監 事：郭建輝 監 事：陳子康 財務負責人：吳水清

4、宣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進度
114/10/30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審議及董事會決議通過： 投資金額：新台幣 40,000,012 元整。 持股比例：58.40%。
115/01/16	股東臨時會進行改選，當選宣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1、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楊政綱 2、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彭國銘 3、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許名均 4、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胡瑞珍
115/01/29	完成董監事改選、董事長變更登記。

針對此報告案無股東提問。

三、承認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案，謹提請 承認。
說 明：

- 1、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已編制完竣，其中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政緯、張志銘會計師查核簽證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送請審計委員會審查完竣，並出具書面審查報告書在案，請參閱附件。
- 2、營業報告書、個體及合併資產負債表、個體及合併綜合損益表、個體及合併權益變動表、個體及合併現金流量表等，請參閱附件。
- 3、謹提請 承認。

決 議：本案經投票表決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表：

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78,685,596 權(已扣除無表決權數 4,580,856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比例
贊成權數：76,838,625 權 (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 2,120,499 權)	97.65%
反對權數：72,906 權 (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 72,906 權)	0.09%
棄權/未投票權數：1,774,065 權 (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 1,774,065 權)	2.25%
無效權數：0 權 (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 0 權)	0.00%

針對此承認案無股東提問。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案，謹提請 承認。
說 明：

- 1、本公司 114 年期初未分配盈餘新台幣 224,876,258 元，加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新台幣 842,428 元，加 114 年度稅後淨利新台幣 90,113,885 元，減依公司章程提撥百分之十法定盈餘公積新台幣 9,095,631 元，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股東權益減項)新台幣 16,488,754 元，本期可供分配盈餘總額新台幣 290,248,186 元。
- 2、經 115/04/10 董事會決議通過分配股東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 0.60 元，依 115/03/31 流通在外股數計算分配現金股利新台幣 77,124,545 元，分配後期末未分配盈餘新台幣 213,123,641 元。
- 3、114 年度盈餘分配表請參閱附件。
- 4、謹提請 承認。

決 議：本案經投票表決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表：

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78,685,596 權(已扣除無表決權數 4,580,856 權)
--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比例
贊成權數：76,834,397 權 (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 2,116,271 權)	97.65%
反對權數：78,286 權 (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 78,286 權)	0.10%
棄權/未投票權數：1,772,913 權 (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 1,772,913 權)	2.25%
無效權數：0 權 (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 0 權)	0.00%

針對此承認案無股東提問。

四、討論事項

第一案(董事會提)

案 由：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謹提請 討論。

說 明：

- 依公司法第 209 條之規定，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應對股東會說明其行為之重要內容，並取得其許可。
- 本公司第十七屆董事自 114 年 06 月 04 日股東會通過解除競業禁止限制後，新增董事為自己或他人為屬於公司營業範圍內之行為之說明如下：

董事名稱	兼任公司名稱及職務
振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彭國銘	宣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 敬請 決議。

決 議：本案經投票表決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表：

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78,685,596 權(已扣除無表決權數 4,580,856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比例
贊成權數：76,728,846 權 (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 2,010,420 權)	97.51%
反對權數：178,212 權 (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 178,212 權)	0.23%
棄權/未投票權數：1,778,838 權 (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 1,778,838 權)	2.26%
無效權數：0 權 (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 0 權)	0.00%

針對此討論案無股東提問。

第二案(董事會提)

案 由：本公司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案，謹提請 討論。

說 明：

- 1、依中華民國 115 年 3 月 16 日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證櫃監字第 11500549052 號函，擬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
- 2、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條文對照表，請參閱附件。
- 3、敬請 決議。

決 議：本案經投票表決照案通過，表決結果如下表：

出席股東總表決權數：78,685,596 權(已扣除無表決權數 4,580,856 權)	
表決結果	占出席股東表決權數比例
贊成權數：76,880,389 權 (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 2,162,263 權)	97.71%
反對權數：37,120 權 (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 37,120 權)	0.05%
棄權/未投票權數：1,768,087 權 (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 1,768,087 權)	2.24%
無效權數：0 權 (含電子投票行使表決權 0 權)	0.00%

針對此討論案無股東提問。

五、臨時動議：無。

六、散會：上午九點二十六分議畢，主席宣佈散會。

【附件】



一、經營方針

本公司的願景、使命及經營理念如下：

願景：成為業界首選的連接器方案商

使命：打造健康高效的團隊完成使命

經營理念：「創新、服務、效率」

本公司專注本業，研發、生產各種電子連接產品，為客戶提供高品質、準確的交期及具有競爭力的價格，經由公司全體員工的努力及投入，在業界擁有良好的名聲和信譽。同時持續升級智慧製造能力，為客戶提供給更好的服務，開拓高附加價值新市場。

二、實施概況：

信音集團成立至今已邁入50週年，深耕經營銷售製造開發各式電子連接器，為全球筆記型電腦品牌、國際消費性電子品牌及歐系車廠等大廠指定之連接器供應商。近年來，本公司積極由傳統NB與消費性電子市場，轉型布局新能源、車用電子及伺服器高頻高速應用領域，持續強化高頻高速傳輸、大電流高電壓及高防水等級產品技術能力。

自2021年起，本公司以【WECAN】作為市場發展策略主軸：

【W】Waterproof 防水連接器

【E】Energy 新能源應用

【C】Consumer 消費性電子

【A】Automotive 車用電子

【N】Notebook 筆記型電腦

截至2025年度，【E】新能源及【A】車用電子產品應用之營收占比已逐年提升，並將於2026年度因併購效益顯著跳升。預估2026年度【E】+【A】產品應用之營收占比將由2025年約19%大幅提升至40%以上，其中【A】車用電子產品應用之占比將接近【N】筆記型電腦產品應用之營收占比，顯示本公司產品應用之產業結構正式進入第二成長曲線。

2025年度本公司積極尋求策略性投資之合作對象併購成果顯著：

- (一) 併購東莞市國聯電子有限公司—【A】車用電子產業應用之營收占比提升本集團於2025年12月完成併購東莞市國聯電子有限公司80%股權，自2026年起全面認列其營收與獲利挹注。

東莞市國聯電子有限公司具備成熟車用客戶基礎與通路資源，產品涵蓋車

用連接器及車聯網相關應用，將有效提升本公司於【A】車用電子領域之市場滲透率與供應鏈地位，並加速切入車載高速傳輸（Mini FAKRA、H-MTD、SPE等）及車用高電流產品市場。

透過併購整合，本公司不僅擴大營收規模，更優化產品結構，降低對傳統NB與消費性電子景氣循環之依賴，強化中長期獲利韌性。

（二） 併購宣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強化公司轉型高頻高速技術領域

因應AI伺服器與高速資料中心應用需求快速成長，本集團於2026年年初完成併購宣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進一步補強高頻高速連接器技術能力。宣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在高頻高速連接器設計、阻抗控制與訊號完整性（SI）技術上具備深厚研發實力，可強化集團【H2W+C】技術主軸布局：

- High Speed：高速高頻傳輸
- High Power：大電流高電壓
- Waterproof：高防水等級
- +Cable：高速及高電流線材整合

未來將持續推動高頻高速連接器及線材組裝產品布局，拓展AI伺服器應用市場，提升產品附加價值與市場競爭力。

三、營業計劃實施成果及獲利能力分析

1、營業計劃實施成果：

本公司2025年度合併營運成果說明：2025年度受全球AI產業快速發展，帶動電子產業相關需求回溫，加上美國關稅政策不確定性影響，部分客戶提前拉貨備庫，另一方面本公司開發導入美系品牌客戶應用於智能倉儲、低軌衛星等產品銷售貢獻營收，本公司合併營收較前一年度成長，毛利率部分雖受客戶降價及金屬原物料價格上漲影響毛利率承壓，但本公司持續推動CIP改善、自製率提升及產品結構優化，以強化成本控管與獲利體質。綜上，集團合併營收較前一年度成長7.41%，合併財報毛利率從2024年的22.9%上升為2025年的23.7%，營業淨利率些微下降為5.60%，營業外收支較上年度淨收益減少致稅後淨利率下滑為5.15%，請參閱下表所示。

(單位:除每股盈餘外，其餘係新台幣仟元)

項目	2025 年		2024 年		差異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成長率
營業收入	3,899,697	100.00%	3,630,786	100.00%	268,911	7.41%
營業毛利	924,158	23.70%	834,391	22.90%	89,767	10.76%
營業費用	(705,823)	-18.10%	(627,083)	-17.27%	(78,740)	12.56%
營業利益	218,335	5.60%	207,308	5.71%	11,027	5.32%
營業外收支淨額	41,926	1.08%	97,789	2.69%	(55,863)	-57.13%
稅前淨利	260,261	6.67%	305,097	8.40%	(44,836)	-14.70%
所得稅費用	(59,255)	-1.52%	(67,546)	-1.86%	8,291	-12.27%
稅後淨利	201,006	5.15%	237,551	6.54%	(36,545)	-15.38%
歸屬母公司淨利	90,114	2.31%	122,606	3.39%	(32,492)	-26.50%
EPS (單位：元)	0.71		0.98		-0.27	

2、獲利能力暨重要財務比率分析：

2025 年度與前一年度相較，財務結構及償債能力指標出現變動；主要係因年度內購置泰國土地及廠房相關資本支出，以及投資併購東莞市國聯電子有限公司所致，致使資產結構由流動性資金轉向具長期綜效之資本資產。

財務結構方面，因 2025 年度營運擴充資本支出、營運資金需求增加，另一方面投資支出增加，負債占資產比率由 2024 年之 32.62% 上升至 40.2%，惟整體仍維持於合理區間，資本結構尚屬穩健。

償債能力方面，主要係購置泰國土地及投資併購東莞市國聯電子有限公司，使部分資金由流動性資產轉為固定資產及併購所產生之商譽等長期資產，致流動比率與速動比率由 327.04% 及 303.10% 分別調整至 225.59% 及 202.03%。惟公司整體營運現金流量強健，短期償債能力仍維持於高度安全水準。

獲利能力方面，因年度資產規模擴大及策略性投資尚處整合初期階段，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及純益率分別較前一年度略為下降。相關投資效益預期將於後續年度逐步反映，有助提升整體獲利水準與長期股東報酬。

分析項目 \ 年度		2025 年	2024 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40.20%	32.6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25.59%	327.04%
	速動比率(%)	202.03%	303.1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2.30%	2.92%
	權益報酬率(%)	3.19%	3.94%
	純益率(%)	5.15%	6.54%

四、預算執行情形

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未公開2025年度財務預測資訊，無需揭露 2025年度預算執行分析資料。

五、研究發展狀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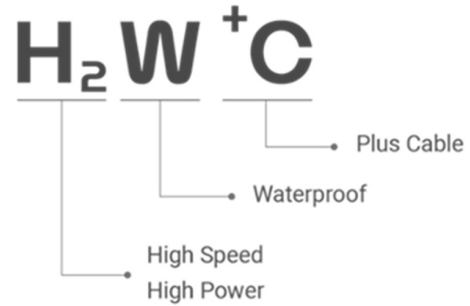
1. 最近 2 年度研究發展支出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營業收入	3,899,697	3,630,786
研究發展費用金額	137,302	136,688
占當年度營收比率(%)	3.52%	3.76%

2. 本公司於2021年起重新整合定位市場發展策略聚焦產品應用朝四大產業領域及核心特色之產品系列發展，四大產品應用方面，除了原來的NB產品應用、消費性電子(Consumer)產品應用、近年來也聚焦轉往新能源(Energy)產品應用及車用電子(Automotive)產品應用之產業領域發展，另外並強化發展核心特色之產品系列防水連接器產品(Waterproof)之各類應用，形成【WECAN】的市場發展策略。

另外，本公司於 2025 年下半年定位未來技術發展上以【H2W+C】為技術主軸開發新一代的產品，目標以伺服器、車用電子產業應用領域上推出更新的產品。伺服器應用之產品方面，信音除提供 DDR long DIMM 連接器之外，亦積極規劃高速傳輸與高電流產品的服務。



2025 年度之研發計畫與成果

項次	產業別	研發計畫名稱	研發計畫內容	進展情況
1	防水連接器產品【W】	低軌衛星信號接收器 RJ45 跳線連接器開發	開發接收器 RJ45 跳線。要求傳送速率穩定 480Mb，線間不能存在任何串擾、雜訊問題，同時要求產品 RJ45 端符合負載 1.9 公斤力，迴圈 40 次不破裂，保持力需達到 7.7 公斤力以上，確保使用時產品不滑落。 設計需達到 5 年使用，使用後防水功能依然達到 IP66，即在濕度 85%，溫度 85 度的情況，經過 580H，產品功能正常。	量產階段
2	車用電子【A】	200A(2+8Pin)大電流電摩車載連接器	開發一款 200A 大電流電摩車載連接器： 1. 防護等級：IP67 2. 抗振動：在電摩實際使用中，在連續顛簸情況下連接器也可保證電源及信號的穩定可靠連接。 3. 連接器設計使用壽命可達 8 年。	量產階段
3	防水連接器產品【W】	星訊高保真傳輸介面開發	開發一款適用於高頻信號傳輸的跳線，用於低軌衛星信號接收，滿足 IP67 防護等級，適用於戶外各種惡劣環境下的可靠信號傳輸。	設計階段
4	車用電子【A】	抗震電動連接器開發	開發一款 60A 抗震電動連接器開發產品主要用於電摩行業，為設備之間提供動力傳輸；各種路況也可保證電源傳輸穩定可靠。	試產階段
5	車用電子【A】	智慧電摩充放電介面與線纜開發	開發一組 90A 智慧充放電動力線纜開發。產品主要用於電摩行業，設備之間提供動力傳輸及充	樣品階段

			電時使用電摩實際使用中，各種路況也可保證電源傳輸穩定可靠。	
6	防水連接器產品【W】	工業控制連接器的研發	工業控制連接器為工業控制環境專屬接插件，用於設備、模組間電信號與數據連接，相較於商用連接器具更高防護、耐溫及耐久性標準，可保障惡劣工況穩定運行，支撐工業自動化發展。為匹配其核心需求、破解插拔痛點，我司決定研發集成快插、防誤插功能的產品，此舉契合行業技術升級趨勢，亦是工業體系「強鏈補鏈」的重要環節。	試產階段
7	防水連接器產品【W】	智能倉儲電源&信號連接器的研發	研發具備編碼識別、防誤插、高電流承載及信號穩定傳輸功能的雙編碼 M12 工業控制連接器，該產品專門適配倉儲核心設備，可助力設備快速部署與維護。此舉不僅能解決行業痛點、提升倉儲系統穩定性，還能豐富我司產品矩陣、增強核心競爭力，進而助力行業規範發展。	量產階段
8	防水連接器產品【W】	M12 Push Pull Conn 項目研發	工業自動化場景中，用戶面臨傳統連接器安裝繁瑣、狹小空間操作不便、高頻插拔易鬆動等痛點；為適配設備模組化集成與密集佈線需求，提升安裝效率與使用可靠性，開發 M12 Push-Pull Connector。該連接器採用推拉式快鎖結構，可免工具快速插拔，大幅縮短裝配時間、節省空間，優化設備端口佈置，同時提升連接穩定性、降低後期維護成本，為工業設備小型化、高效化發展提供支撐。	設計階段
9	防水連接器產品【W】	光伏逆變器信號傳輸防水連接器的項目研發	「雙碳」目標下全球光伏裝機量激增，逆變器可靠性直接影響電站收益與安全，而信號傳輸連接器做為其關鍵紐帶，性能缺陷易引發安全事故與損失。針對當前連接器戶外適應性、緊湊相容性、長效可靠性不足的痛點，我司研發光伏逆變器信號傳輸防水連接器，填補技術缺口、擴充	量產階段

			品類，響應「高可靠+高防護」需求，為光伏電站提供安全保障。	
10	筆記型電腦 【N】	MIM Type-C 連接器的研發	外殼採用 MIM 金屬粉末注射方式，將金屬粉末和粘合劑混合射進模具脫脂燒結後得到強度很高的金屬件，其整體性能強，強度高，精度高等要點，避免了傳統折彎鉚合出現的外殼開裂，結構破壞性失效，內外殼衝壓突破技術瓶頸，採用高硬度 MIM 工藝，並用鐳射點焊結合技術，將鐵殼與 MIM 結合，其結構強度提高到 20kgf 以上，有效提高產品抗擊外力衝擊性。	量產階段
11	筆記型電腦 【N】	防震動彈片電池連接器的研發	此產品是用在筆記本上電池介面使用，此產品有 10 只端子，設計成浮動式彈片接觸的方式。產品正、負極端子，設計成雙接點方式，信號端子設計成單接點，外部還有一個金屬鎖件，可以牢靠鎖住公端，可靠接觸。	試產階段
12	筆記型電腦 【N】	CAMM2 連接器的研發	產品滿足 Gen5 要求的同時也要防止高頻串擾的影響，因此我們在端子的結構上有改良，在超薄型厚度上可以無需使用 Ground Bar 結構也能滿足高頻需求。	樣品階段

負責人：甘信男



經理人：楊政綱



會計主管：胡瑞珍



會計師查核報告

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認列營業收入新台幣62,760仟元，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與主要客戶協議將存貨商品存放於銷貨客戶指定之發貨倉庫，須對客戶訂單或出貨文件判斷並決定履約義務及其滿足時點，因涉及存貨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時點之複雜度，致其營業收入認列存有顯著風險，因此本會計師決定此收入認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的適當性、評估及測試銷售循環中與決定收入金額攸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抽選樣本執行銷貨收入截止點測試並檢視交易條件及收入認列時點是否與履約義務及滿足時點一致、選取樣本執行細項測試並複核合約中之重大條款及條件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及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個體財務報表中，部分採用權益法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新台幣819,439仟元及新台幣760,523仟元，分別占個體資產總額之15%及14%，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24,329仟元及新台幣33,955仟元，分別占稅前淨利之21%及24%，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1,214仟元及6,496仟元，分別占其他綜合損益淨額之(2)%及3%。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11)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8358 號

(91)台財證(六)第 144183 號

林政緯

林政緯



會計師：

張志銘

張志銘



中華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二日

信信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 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30,055	1	\$43,269	1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2	8,229	-	8,944	-
	融資產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4及六.21	2,039	-	1,076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5及六.21	10,759	-	14,367	-
1200	其他應收款		406	-	128	-
1212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七	286	-	-	-
130x	存貨淨額	四及六.6	4,705	-	3,913	-
1419	其他預付費用		1,295	-	948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64	-	4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57,838	1	72,690	1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3	15,410	-	6,410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7及八	5,139,209	94	5,178,088	9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8及八	210,657	4	211,671	4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四及六.9	3,441	-	3,499	-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10	-	-	-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6	20,052	-	29,892	1
1920	存出保證金		3	-	3	-
1960	預付投資款		40,000	1	10,00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5,428,772	99	5,439,563	99
1xxx	資產總計		\$5,486,610	100	\$5,512,253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甘信男



經理人：楊政綱



會計主管：胡瑞珍



信普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11及八	\$745,000	14	\$530,000	10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四及六.12	29,994	1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及六.13	-	-	318	-
2170	應付帳款		1,028	-	1,043	-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15,590	-	19,924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15	25,498	-	20,980	-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	31,731	1	33,063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5	-	-	-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154	-	198	-
232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四及六.16	197,381	3	192,766	3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四、六.14及八	200,000	4	187,500	3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1,246,376	23	985,792	17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六.14及八	314,753	6	470,215	9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5	459,310	8	478,697	9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17及六.18	12,432	-	13,277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786,495	14	962,189	18
2xxx	負債總計		2,032,871	37	1,947,981	35
	權益					
3100	股本	六.19				
3110	普通股股本		1,278,269	23	1,278,269	23
3200	資本公積	六.19	1,774,078	32	1,774,441	32
3300	保留盈餘	六.19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1,078	2	118,703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0,933	1	156,909	3
3350	未分配盈餘		315,833	6	207,146	4
3400	其他權益		(47,422)	(1)	28,804	1
3500	庫藏股票	六.19	(29,030)	-	-	-
3xxx	權益總額		3,453,739	63	3,564,272	65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5,486,610	100	\$5,512,253	100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甘信男



經理人：楊政綱



會計主管：胡瑞珍



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項 目	附 註	民國114年度		民國113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及六.20	\$62,760	100	\$66,111	100
5000	營業成本	七	(51,103)	(81)	(57,229)	(87)
5900	營業毛利		11,657	19	8,882	13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七	(7,087)	(11)	(6,816)	(10)
6200	管理費用		(52,636)	(84)	(52,921)	(80)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四及六.21	4	-	44	-
	營業費用合計		(59,719)	(95)	(59,693)	(90)
6900	營業損失		(48,062)	(76)	(50,811)	(77)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24及七	8,377	13	6,388	9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24	3,535	6	(3,351)	(5)
7050	財務成本	四、六.24及七	(32,554)	(52)	(32,868)	(50)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四及六.7	184,606	294	223,926	33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3,964	261	194,095	293
7900	稅前淨利		115,902	185	143,284	216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6	(25,788)	(41)	(20,678)	(31)
8200	本期淨利		90,114	144	122,606	185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5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43	1	1,148	2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1,000)	(1)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 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 損益之份額		(94,336)	(150)	230,517	349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19,110	30	(44,804)	(68)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75,383)	(120)	186,861	283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4,731	24	\$309,467	468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六.27	\$0.71		\$0.9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六.27	\$0.70		\$0.95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甘信男



經理人：楊政綱



會計主管：胡瑞珍



代碼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	總計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A1	民國113年01月01日餘額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500	3XXX
B1	民國11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1,172,656	\$1,597,567	\$100,833	\$125,538	\$270,811	\$(123,395)	\$(33,514)	\$-	\$3,110,496
B3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7,870	31,371	(17,870)				-
B5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1,371)				-
D1	普通股現金股利					(138,178)				(138,178)
D3	民國113年度淨利					122,606				122,606
D5	民國11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148	185,713	-		186,861
I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123,754	185,713	-	-	309,467
M7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105,613	176,976							282,589
Z1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1,278,269	(102)	118,703	156,909	207,146	62,318	(33,514)	-	(102)
B1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1,774,441							3,564,272
B5	民國11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B7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2,375	(125,976)	(12,375)				(95,871)
D1	普通股現金股利					(95,871)				-
D3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25,976				90,114
D5	民國114年度淨利					90,114	(75,226)	(1,000)		(75,383)
L1	民國11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843	(75,226)	(1,000)	-	14,731
M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	90,957	(75,226)		(29,030)	(363)
Z1	庫藏股買回		(363)	\$131,078	\$30,933	\$315,833	\$(12,908)	\$(34,514)	\$(29,030)	\$3,453,739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甘信男

經理人：楊政綱

會計主管：胡瑞珍



代碼	項 目	民國114年度	民國113年度	代碼	項 目	民國114年度	民國113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115,902	\$143,284	B010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500)
A20000	調整項目：			B020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54	-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1,488)	(158,779)
A20100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	8,160	7,803	B02000	預付投資款(增加)減少	(40,000)	(10,000)
A20200	攤銷費用	-	72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915)	(4,38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4)	(44)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05,549)	(182,66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負債之淨損失(利益)	(533)	(1,176)				
A20900	利息費用	32,554	32,868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1200	利息收入	(209)	(546)	C00100	舉債(償還)短期借款	215,000	258,333
A21300	股利收入	(395)	(215)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30,000	-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84,606)	(223,926)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44,538	751,762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87,500)	(742,070)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76	-	C037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355)	(47,030)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95,871)	(138,178)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963)	108	C04900	庫藏股買回成本	(29,030)	-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3,612	1,873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4,218)	82,817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278)	350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286)	-	EEEE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3,214)	23,221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792)	2,388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3,269	20,048
A31220	其他預付費用(增加)減少	(347)	113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0,055	\$43,269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19)	994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15)	(313)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4,334)	7,123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2,112	(3,371)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1	(23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44)	44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2)	(17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30,400)	(32,977)				
A33100	收取之利息	209	546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90,669	200,34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7,700)	(25,14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16,225)	(19,703)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16,553	123,065				

(請參閱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甘信男

經理人：楊政綱

會計主管：胡瑞珍



會計師查核報告

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請參閱其他事項段)，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基於本會計師之查核結果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收入認列

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認列營業收入新台幣 3,899,697 仟元，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與主要客戶協議將存貨商品存放於銷貨客戶指定之發貨倉庫，須對客戶訂單或出貨文件判斷並決定履約義務及其滿足時點，因涉及存貨商品所有權之重大風險及報酬移轉時點之複雜度，致其營業收入認列存有顯著風險，因此本會計師決定此收入認列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評估收入認列會計政策的適當性、評估及測試銷售循環中與決定收入金額攸關之內部控制的有效性，針對資產負債表日前後一段時間抽選樣本執行銷貨收入截止點測試並檢視交易條件及收入認列時點是否與履約義務及滿足時點一致、選取樣本執行細項測試並複核合約中之重大條款及條件等查核程序。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及附註六中有關營業收入揭露之適當性。

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

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合併應收帳款及備抵損失之帳面金額分別為新台幣1,871,501仟元及新台幣21,444仟元，應收帳款淨額占合併資產總額18%，對於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係屬重大。由於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金額係以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衡量過程須對應收帳款適當區分群組，並判斷分析衡量過程相關假設之運用，基於管理階層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涉及判斷、分析及估計，且衡量結果影響應收帳款淨額，因此本會計師辨認為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之查核程序包括(但不限於)分析管理階層對於應收帳款之分組方式之適當性，確認是否將存有顯著不同損失型態之客戶群(以類似風險特性為群組)予以適當分組(例如：按歷史經驗等)；對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所採用準備矩陣進行測試，包括評估各組帳齡區間之決定是否合理，並針對基礎資訊抽核原始憑證檢查其正確性；複核應收帳款之期後收款情形，以評估應收帳款可收回性；分析信用損失長期之趨勢變動及應收帳款週轉率，且於期末確認有無發生減損之情事。本會計師亦考量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及附註六中有關應收帳款及相關風險揭露之適當性。



其他事項－提及其他會計師之查核

列入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合併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被投資公司之財務報表未經本會計師查核，而係由其他會計師查核。因此，本會計師對上開合併財務報表所表示之意見中，有關該等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所列之金額，係依據其他會計師之查核報告。民國一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該等被投資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分別為新台幣819,439仟元及新台幣760,523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8%及8%，民國一一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相關之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24,329仟元及新台幣33,955仟元，分別占合併稅前淨利之9%及11%，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分別為新台幣1,214仟元及6,496仟元，分別占合併其他綜合損益淨額之(1)%及2%。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國際財務報導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6.對於集團內組成合併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一一四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其他

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一一四年度及民國一一三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均經本會計師出具包含其他事項段之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主管機關核准辦理公開發行公司財務報告

查核簽證文號：(111)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8358 號

(91)台財證(六)第 144183 號

林政緯

林政緯



會計師：

張志銘

張志銘



中華民國一一五年三月十二日

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資 產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四及六.1	\$2,125,240	20	\$4,898,212	5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2	13,864	-	8,944	-
	融資產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4	2,056,940	20	91,216	1
1150	應收票據淨額	四、六.5及六.22	104,257	1	20,400	-
1170	應收帳款淨額	四、六.6及六.22	1,755,044	17	1,188,989	1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四、六.6、六.22及七	95,013	1	76,804	1
1200	其他應收款		25,597	-	12,314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7	8,288	-	5,003	-
130x	存貨淨額	四及六.7	652,951	6	428,422	4
1419	其他預付費用		60,548	1	68,853	1
1421	預付貨款		7,885	-	362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515	-	45	-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u>6,906,142</u>	<u>66</u>	<u>6,799,564</u>	<u>72</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3	15,410	-	6,410	-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四及六.4	447,161	4	729,731	8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四、六.8及八	857,741	8	760,523	8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四、六.9、七及八	1,283,556	12	889,349	10
1755	使用權資產	四及六.23	95,810	1	72,642	1
1760	投資性不動產	四及六.10	23,911	-	28,874	-
1780	無形資產	四及六.11	732,526	7	34,36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及六.27	43,085	1	46,163	1
1920	存出保證金		12,745	-	19,856	-
1960	預付投資款		40,000	1	10,000	-
15xx	非流動資產合計		<u>3,551,945</u>	<u>34</u>	<u>2,597,917</u>	<u>28</u>
1xxx	資產總計		<u>\$10,458,087</u>	<u>100</u>	<u>\$9,397,481</u>	<u>100</u>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甘信男



經理人：楊政綱



會計主管：胡瑞珍



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續)

民國一十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民國一十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負債及權益			114年12月31日		113年12月31日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金額	%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四、六.12及八	\$879,148	9	\$530,000	6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四及六.13	29,994	-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及六.14	-	-	3,961	-
2130	合約負債	四及六.21	4,358	-	3,886	-
2170	應付帳款		981,085	9	700,359	7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七	2,902	-	-	-
2200	其他應付款	六.16及九.1	553,145	5	424,353	5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七	118,497	1	716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7	15,507	-	16,122	-
2280	租賃負債	四及六.23	25,946	-	19,279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50,699	1	198	-
2321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或執行賣回權公司債	四及六.17	197,381	2	192,766	2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四、六.15及八	202,683	2	187,500	2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3,061,345	29	2,079,140	22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	四、六.15及八	332,416	3	470,215	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四及六.27	472,402	5	480,650	5
2580	租賃負債	四及六.23	41,332	-	19,559	1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六.18、六.19及七	297,363	3	15,724	-
25xx	非流動負債合計		1,143,513	11	986,148	11
2xxx	負債總計		4,204,858	40	3,065,288	33
31xx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100	股本	六.20				
3110	普通股股本		1,278,269	12	1,278,269	14
3200	資本公積	六.20	1,774,078	17	1,774,441	19
3300	保留盈餘	六.20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31,078	1	118,703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30,933	-	156,909	2
3350	未分配盈餘		315,833	3	207,146	2
3400	其他權益		(47,422)	-	28,804	-
3500	庫藏股票	六.20	(29,030)	-	-	-
36xx	非控制權益	六.20及六.29	2,799,490	27	2,767,921	29
3xxx	權益總額		6,253,229	60	6,332,193	67
3x2x	負債及權益總計		\$10,458,087	100	\$9,397,481	100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甘信男



經理人：楊政綱



會計主管：胡瑞珍



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十四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十三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除每股盈餘外，均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代碼	會計項目	附註	民國114年度		民國113年度	
			金額	%	金額	%
4000	營業收入	四、六.21及七	\$3,899,697	100	\$3,630,786	100
5000	營業成本		(2,975,539)	(76)	(2,796,395)	(77)
5900	營業毛利		924,158	24	834,391	23
6000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七及九.1	(251,731)	(6)	(226,464)	(6)
6200	管理費用		(315,772)	(8)	(262,821)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37,302)	(4)	(136,688)	(4)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	四及六.22	(1,018)	-	(1,110)	-
	營業費用合計		(705,823)	(18)	(627,083)	(17)
6900	營業淨利		218,335	6	207,308	6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10	其他收入	六.25	84,135	2	108,210	3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六.25	(29,742)	(1)	(10,839)	(1)
7050	財務成本	四及六.25	(36,215)	(1)	(33,537)	(1)
706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之份額		23,748	1	33,955	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41,926	1	97,789	2
7900	稅前淨利		260,261	7	305,097	8
7950	所得稅費用	四及六.27	(59,255)	(2)	(67,546)	(1)
8200	本期淨利		201,006	5	237,551	7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六.26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43	-	1,148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 評價損益		(1,000)	-	-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154,176)	(4)	363,238	10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194	-	6,496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相關之所得稅		19,110	1	(44,804)	(1)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134,029)	(3)	326,078	9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6,977	2	\$563,629	16
8600	淨利歸屬於：					
8610	母公司業主		\$90,114	2	\$122,606	4
8620	非控制權益		110,892	3	114,945	3
			\$201,006	5	\$237,551	7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母公司業主		\$14,731	-	\$309,467	9
8720	非控制權益		52,246	2	254,162	7
			\$66,977	2	\$563,629	16
9750	基本每股盈餘(元)	六.28	\$0.71		\$0.98	
9850	稀釋每股盈餘(元)	六.28	\$0.70		\$0.95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甘信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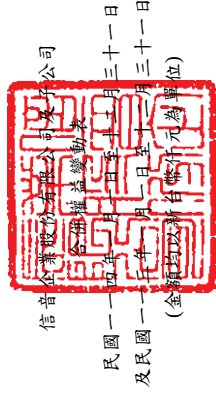


經理人：楊政綱



會計主管：胡瑞珍





信音
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代碼	項 目	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庫藏股	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A1	民國113年01月01日餘額	3100	3200	3310	3320	3350	3410	3420	3500	31XX	36XX	3XXX	
	民國112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1,172,656	\$1,597,567	\$100,833	\$125,538	\$270,811	\$(123,395)	\$(33,514)	\$-	\$3,110,496	\$2,626,567	\$5,737,063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7,870		(17,870)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31,371	(31,371)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138,178)				(138,178)		(138,178)	
D1	民國113年度淨利					122,606	185,713	-		122,606	114,945	237,551	
D3	民國113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186,861	139,217	326,078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148	185,713	-		309,467	254,162	563,629	
I1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	-	-	-	-	123,754	185,713	-	-	282,589	102	282,589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105,613	176,976							(102)		-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102)								(112,910)	(112,910)	
Z1	民國113年12月31日餘額	1,278,269	1,774,441	118,703	156,909	207,146	62,318	(33,514)	-	3,564,272	2,767,921	6,332,193	
	民國11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12,375		(12,375)				-		-	
B5	普通股現金股利					(95,871)				(95,871)		(95,871)	
B1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125,976)	125,976				-		-	
D1	民國114年度淨利					90,114	(75,226)	(1,000)		90,114	110,892	201,006	
D3	民國11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843	(75,226)	(1,000)		(75,383)	(58,646)	(134,029)	
D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90,957	(75,226)	(1,000)	-	14,731	52,246	66,977	
L1	庫藏股買回	-							(29,030)	(29,030)		(29,030)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363)							(363)	363	-	
O1	非控制權益增減										(21,040)	(21,040)	
Z1	民國114年12月31日餘額	\$1,278,269	\$1,774,078	\$131,078	\$30,933	\$315,833	\$(12,908)	\$(34,514)	\$(29,030)	\$3,453,739	\$2,799,490	\$6,253,229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甘信男

經理人：楊政綱

會計主管：胡瑞珍

代碼	項 目	民國114年度	民國113年度	代碼	項 目	民國114年度	民國113年度
AAAA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BBBB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期稅前淨利	\$260,261	\$305,097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683,154)	(170,666)
A20000	調整項目：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9,500)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B00200	處分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54	-
A20100	折舊費用(含投資性不動產及使用權資產)	209,496	170,665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0,391)	(158,779)
A20200	攤銷費用	10,134	8,456	B02000	預付投資款增加	(40,000)	(10,000)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數	1,018	1,110	B02200	對子公司之收購(扣除所取得之現金)	(510,170)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評價(利益)損失	(9,433)	9,129	B027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7,748)	(204,639)
A20900	利息費用	36,215	33,537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801	3,555
A21200	利息收入	(69,914)	(93,500)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13,141	(14,355)
A21300	股利收入	(395)	(215)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2,788)	(3,891)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份額	(23,748)	(33,95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777,455)	(568,27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8,580	16,019	CCCC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利益)	76	-	C00100	舉借(償還)短期借款	215,000	258,333
A23700	非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4,407	-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30,000	-
A29900	租賃修改損失(利益)	(111)	(21)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44,538	751,762
A3000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87,500)	(742,070)
A31130	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59,098)	9,752	C03000	存入保證金增加(減少)	1,517	121
A31150	應收帳款(增加)減少	(163,561)	(114,480)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0,413)	(16,63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8,209)	(10,867)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198,684)	(251,088)
A31180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4,437)	4,054	C04900	庫藏股買回成本	(29,030)	-
A31200	存貨(增加)減少	(89,539)	(57,422)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44,572)	419
A31230	預付款項(增加)減少	4,515	(19,474)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470)	994	E0000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數	(131,740)	330,453
A32125	合約負債增加(減少)	472	1,475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772,972)	138,624
A32150	應付帳款增加(減少)	91,499	102,416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898,212	4,759,588
A32180	其他應付款增加(減少)	32,447	15,889			\$2,125,240	\$4,898,212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23)	71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50,501	44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增加(減少)	(2)	(171)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出)	270,581	349,248				
A33100	收取之利息	60,525	85,529				
A33100	收取之股利	28,510	22,259				
A33200	支付之利息	(30,156)	(24,618)				
A33300	支付之所得稅	(48,665)	(56,391)				
A33500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280,795	376,027				
AAAA							

(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董事長：甘信男



經理人：楊政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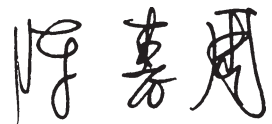
會計主管：胡瑞珍

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個體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等冊，其中個體財務報表、合併財務報表業經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林政緯及張志銘會計師查核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之情事，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繕具本報告書，敬請 鑒核。

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陳惠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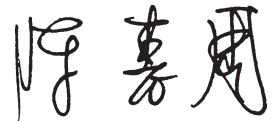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0 3 月 12 日

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造送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之情事，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規定，繕具本報告書，敬請 鑒核。

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陳惠周



中 華 民 國 1 1 5 年 0 4 月 1 0 日

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訂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一章總則 第一條 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並促成經濟、環境及社會之進步，以達永續發展之目標，爰制定本實務守則，以資遵循。	第一章總則 第一條 為實踐永續發展，促進與管理經濟、社會、環境生態平衡及永續發展之風險與影響，爰制定本實務守則，以資遵循。	文字修訂
第二條 本守則適用範圍包括公司及其集團企業之整體營運活動。 本公司於從事企業經營之同時，積極實踐永續發展，以符合國際發展趨勢，並透過企業公民擔當，提升國家經濟貢獻，改善員工、社區、社會之生活品質，促進以永續發展為本之競爭優勢。	第二條 本守則範圍包括本公司及集團企業之整體營運活動。 本公司於從事企業經營之同時，積極實踐永續發展，以符合平衡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發展之國際趨勢，並透過企業公民擔當，提升國家經濟貢獻，改善員工、社區、社會之生活品質，促進以永續發展為本之競爭優勢。	文字修訂 將企業應重視企業社會責任概念擴大至企業應重視永續發展，爰修正本條文第二項
第三條 本公司推動永續發展，應注意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在追求永續經營與獲利之同時，重視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之因素，並將其納入公司管理方針與營運活動。 本公司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第三條 本公司推動永續發展，應本於尊重社會倫理與注意其他利害關係人之權益，在追求永續經營與獲利之同時，重視環境、社會與公司治理之因素，並將其納入公司管理與營運。 本公司應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文字修訂 將企業應重視企業社會責任概念擴大至企業應重視永續發展，爰修正本條文第一項。

第四條 本公司對於永續發展之實踐，宜依下列原則為之： 一、落實公司治理。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三、維護社會公益。 四、加強企業永續發展資訊揭露。	第四條 本公司對於永續發展之實踐，宜依下列原則為之： 一、落實<u>推動</u>公司治理。 二、發展永續環境。 三、維護社會公益。 四、加強企業永續發展資訊揭露。	文字修訂
第五條 本公司考量國內外永續議題之發展趨勢與企業核心業務之關聯性、公司本身及其集團企業整體營運活動對利害關係人之影響等，訂定永續發展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經董事會通過後，並提股東會報告。 股東提出涉及永續發展之相關議案時，董事會宜審酌列為股東會議案。	第五條 本公司<u>遵守法令及章程之規定</u>，考量國內外永續議題之發展趨勢、公司本身及集團企業整體營運活動，訂定永續發展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經董事會通過後，並提股東會報告。 股東提出涉及永續發展之相關議案時，董事會宜審酌列為股東會議案。	配合公司實務修訂條文內容
第二章落實公司治理 第六條 本公司遵循<u>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上市上櫃公司訂定道德行為準則參考範例</u>，建置有效之治理架構及相關道德標準，以健全公司治理	第二章落實公司治理 第六條 本公司遵循<u>法令及章程之規定</u>，建置<u>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及相關道德行為準則</u>，以建置有效之治理架構，健全公司治理。	配合公司實務修訂條文內容
第七條 本公司之董事會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督促企業實踐永續發展，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效及	第七條 本公司之董事會應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督促企業實踐永續發展，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效及	文字修訂

持續改進，確保永續發展政策之落實。 本公司之董事會於公司推動永續發展目標時，宜充分考量利害關係人之利益並包括下列事項： 一、提出永續發展使命或願景，制定永續發展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 二、將永續發展納入公司之營運活動與發展方向，並核定永續發展之具體推動計畫。 三、確保永續發展相關資訊揭露之即時性與正確性。 <u>本公司</u>針對營運活動所產生之經濟、環境及社會議題，應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並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其作業處理流程及各相關負責之人員應具體明確。	持續改進，確保永續發展政策之落實。 本公司董事會於公司推動永續發展目標時，宜充分考量利害關係人之利益並包括下列事項： 一、提出永續發展使命或願景，制定永續發展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 二、將永續發展納入公司之營運活動與發展方向，並核定永續發展之具體推動計畫。 三、確保永續發展相關資訊揭露之即時性與正確性。 針對營運活動所產生之經濟、環境及社會議題，應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並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其作業處理流程及各相關負責之人員應具體明確。	
第八條 <u>本公司宜定期舉辦推動永續發展之教育訓練，包括宣導前條第二項等事項。</u>	新增	新增條文
第九條 本公司為健全永續發展之管理，必要時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之專（兼）職單位，負責永續發展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並定期向	第八條 本公司為健全永續發展之管理，必要時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機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之專（兼）職單位，負責永續發展政策或制度之提出及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條次調整 配合公司實務修訂條文內容

董事會報告。 <u>本公司宜訂定合理之薪資報酬政策，以確保薪酬規劃能符合組織策略目標及利害關係人利益。</u> <u>員工績效考核制度宜與永續發展政策結合，並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u>		
第十條 本公司應本於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辨識公司之利害關係人，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u>透過適當溝通方式，瞭解利害關係人之合理期望及需求，並妥適回應其所關切之重要永續發展議題。</u>	第九條 本公司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辨識公司之利害關係人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u>瞭解其合理期望及需求，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永續發展議題。</u>	條次調整 配合公司實務修訂條文內容
刪除	第十條 <u>本公司從事營運活動應遵循相關法規，並落實下列事項，以營造公平競爭環境：</u> <u>一、避免從事不公平競爭之行為。</u> <u>二、確實履行納稅義務。</u> <u>三、反賄賂貪瀆，並建立適當管理制度。</u> <u>四、企業捐獻符合內部作業程序</u>	刪除條文
刪除	第十一條 <u>本公司定期舉辦董事與員工之推動永續發展之教育訓練，本公司訂定合理之薪資報酬政策，以確保薪酬規劃能符合組織策略目標及利害關係人</u>	刪除條文

	<u>利益，並將其與員工績效考核系統結合，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u>	
第三章 發展永續環境 第十一條 本公司應遵循環境相關法規及相關之國際準則，適切地保護自然環境，且於執行營運活動及內部管理時，應致力於達成環境永續之目標。	第三章 發展永續環境 第十二條 本公司遵循環境相關法規及相關之國際準則規範，適切地保護自然環境，且於執行業務活動時，應致力於環境永續之目標。	條次調整 配合公司實務修訂條文內容
第十二條 本公司宜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使地球資源能永續利用。	第十三條 本公司宜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使地球資源能永續利用。	條次調整
第十三條 本公司宜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該制度應包括下列項目： 一、收集與評估營運活動對自然環境所造成影響之充分且及時之資訊。 二、建立可衡量之環境永續目標，並定期檢討其發展之持續性及相關性。 三、訂定具體計畫或行動方案等執行措施，定期檢討其運行之成效。	第十四條 本公司宜依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公司之環境管理制度應包括下列項目： 一、收集與評估營運活動對自然環境所造成影響之充分且及時之資訊。 二、建立可衡量之目標，並定期檢討該等目標之持續性及相關性。 三、定期檢討環境永續宗旨或目標之進展。	條次調整 配合公司實務修訂條文內容
第十四條 本公司宜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擬訂、推動及維護相關環境管理制度及具體行動方案，並定期舉辦對管理階層及員工之環境教育課	第十五條 本公司宜設立環境管理專責單位或人員，以維護環境管理相關系統，並定期舉辦對管理階層及員工之環境教育課程。	條次調整 配合公司實務修訂條文內容

程。		
<u>第十五條</u> 本公司宜考慮營運對生態效益之影響，<u>促進及宣導永續消費之概念</u>，並依下列原則從事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等營運活動，以降低公司營運對自然環境、生物及人類之衝擊： 一、減少產品與服務之資源及能源消耗。 二、減少污染物、有毒物及廢棄物之排放，並應妥善處理廢棄物。 三、增進原料或產品之可回收性與再利用。 四、使可再生資源達到最大限度之永續使用。 五、延長產品之耐久性。 六、增加產品與服務之效能。 <u>七、提升對海洋或陸域生物多樣性及生態系之保育、資源永續利用及公平合理效益。</u>	<u>第十六條</u> 本公司宜考慮對生態效益之影響，<u>促進並教育消費者永續消費之概念</u>，並依下列原則從事研發、生產及服務等營運活動，以降低公司營運對自然環境之衝擊： 一、減少產品與服務之資源及能源消耗。 二、減少污染物、有毒物及廢棄物之排放，並應妥善處理廢棄物。 三、增進原料或產品之可回收性與再利用。 四、使可再生資源達到最大限度之永續使用。 五、延長產品之耐久性。 六、增加產品與服務之效能。	條次調整 配合公司實務修訂條文內容
<u>第十六條</u> 為提升水資源之使用效率，本公司應妥善與永續利用水資源，並訂定相關管理措施。 本公司<u>應興建與強化相關環境保護處理設施</u>，以避免污染水、空氣與土地；<u>並盡最大努力減少對人類健康與環境之不利影響</u>，採行最佳可行的污染防治和控制技術之措	<u>第十七條</u> 為提升水資源之使用效率，本公司應妥善與永續利用水資源，<u>必要時訂定相關管理措施</u>。 本公司於營運上應避免污染水、空氣與土地；<u>如無可避免，於考量成本效益及技術、財務可行下，應盡最大努力減少對人類健康與環境之不利影響</u>，採行最佳可行的污染	條次調整 配合公司實務修訂條文內容

施。	防治和控制技術之措施。	
第十七條	第十八條	條次調整
第四章 維護社會公益 第十八條 本公司應遵守相關法規，及遵循國際人權公約，如性別平等、工作權及禁止歧視等權利。 本公司為履行其保障人權之責任，應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其包括： <u>一、提出企業之人權政策或聲明。</u> <u>二、評估公司營運活動及內部管理對人權之影響，並訂定相應之處理程序。</u> <u>三、定期檢討企業人權政策或聲明之實效。</u> <u>四、涉及人權侵害時，應揭露對所涉利害關係人之處理程序。</u> <u>本公司應遵循國際公認之勞動人權，如結社自由、集體協商權、關懷弱勢族群、禁用童工、消除各種形式之強迫勞動、消除僱傭與就業歧視等，並確認其人力資源運用政策無性別、種族、社經階級、年齡、婚姻與家庭狀況等差別待遇，以落實就業、雇用條件、薪酬、福利、訓練、考評與升遷機會之平等及公允。</u>	第四章 維護社會公益 第十九條 本公司應遵守相關勞動法規，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並尊重國際公認之基本勞動人權原則，不得有危害勞工基本權利之情事。 <u>本公司之人力資源政策應尊重基本勞動人權保障原則，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u>	條次調整 配合公司實務修訂條文內容

<u>對於危害勞工權益之情事，公司應提供有效及適當之申訴機制，確保申訴過程之平等、透明。申訴管道應簡明、便捷與暢通，且對員工之申訴應予以妥適之回應。</u>		
第十九條	第二十條	條次調整
第二十條	第二十一條	條次調整
第二十一條 本公司宜為員工之職涯發展創造良好環境，並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u>本公司宜建立產學合作計畫，培育產業種子人才。</u> 本公司應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以確保人力資源之招募、留任和鼓勵，達成永續經營之目標。	第二十二條 本公司宜為員工之職涯發展創造良好環境，並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本公司應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企業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在員工薪酬<u>政策中</u>，確保人力資源之招募、留任和鼓勵，達成永續經營之目標。	條次調整 配合公司實務修訂條文內容
第二十二條 本公司應建立員工定期溝通對話之管道，讓員工對於公司之經營管理活動和決策，有獲得資訊及表達意見之權利。 <u>本公司應尊重員工代表針對工作條件行使協商之權力，並提供員工必要之資訊與硬體設施，以促進雇主與員工及員工代</u>	第二十三條 本公司應建立<u>有效及適當之員工定期溝通對話及申訴</u>之管道，讓員工對於公司之經營管理活動和決策，有獲得資訊及表達意見之權利。	條次調整 配合公司實務修訂條文內容

<u>表間之協商與合作。</u> <u>本公司應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u>		
<u>第二十二條之一</u> 公司對其產品或服務所面對之客戶或消費者，宜以公平合理之方式對待，其方式包括 <u>訂約公平誠信、注意與忠實義務、廣告招攬真實、商品或服務適合度、告知與揭露、酬金與業績衡平、申訴保障、業務人員專業性等原則</u> ，並訂定相關執行策略及具體措施。	<u>第二十三條之一</u> 公司對其產品或服務所面對之客戶或消費者，宜以公平合理之方式對待，並訂定相關執行策略及具體措施。	條次調整 配合公司實務修訂條文內容
<u>第二十三條</u> 本公司應對產品與服務負責並重視行銷倫理。其 <u>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u> ，應確保產品及服務資訊之 <u>透明性及安全性</u> ，制定且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並落實於營運活動，以防止產品或服務損害消費者權益、健康與安全。	<u>第二十四條</u> 本公司宜秉持對產品負責與行銷倫理，制定並公開其消費者權益政策，並 <u>落實消費者權益政策之執行。</u>	條次調整 配合公司實務修訂條文內容
<u>第二十四條</u>	<u>第二十五條</u>	條次調整
<u>第二十五條</u> 本公司宜評估並管理可能造成營運中斷之各種風險，降低其對於消費者與社會造成之衝擊。 本公司宜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公平、即時處理消費者之申訴，並	<u>第二十六條</u> 本公司宜對其產品與服務提供透明且有效之消費者申訴程序，公平、即時處理消費者之申訴，並	條次調整 配合公司實務修訂條文內容

應遵守相關法規確實尊重消費者之隱私權，保護消費者提供之個人資料。	應遵守相關法規確實尊重消費者之隱私權，保護消費者提供之個人資料。	
第二十六條 本公司宜評估採購行為對供應來源社區之環境與社會之影響，並與其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落實企業社會責任。 本公司宜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於商業往來之前，宜評估其供應商是否有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避免與企業之<u>社會責任政策</u>牴觸者進行交易。 本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簽訂契約時，其內容宜包含<u>遵守雙方之企業社會責任政策</u>，及供應商如涉及違反政策，<u>且對供應來源社區之環境與社會造成顯著影響時</u>，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第二十七條 本公司宜評估採購行為對供應來源社區之環境與社會之影響，並與供應商合作，共同致力落實永續發展。 本公司宜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於商業往來之前，宜評估其供應商是否有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避免與企業之<u>永續發展</u>牴觸者進行交易。 公司與主要供應商簽訂契約時，其內容應包含雙方之<u>永續發展政策</u>，及供應商如涉及違反政策，造成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條次調整 配合公司實務修訂條文內容
第二十七條 本公司<u>應</u>評估公司經營對社區之影響，<u>並適當聘用公司營運所在地之人力</u>，以增進社區認同。 本公司<u>宜</u>經由股權投資、商業活動、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公益專業服務等，將資源投入透過商業模式解決社會或環境問題之組織，或參與社區發展及社區教育之公	第二十八條 本公司評估<u>與管理</u>公司經營對社區之影響，聘用<u>適當人力</u>，以提升社區認同。 本公司得藉由股權投資、商業活動、捐贈、企業志工服務或其他公益專業服務等，將資源投入透過商業模式解決社會或環境問題之組織，或參與關於社區發展及社區教育	條次調整 配合公司實務修訂條文內容

民組織、慈善公益團體及政府機構之相關活動，以促進社區發展。	之公民組織、慈善公益團體及政府機構之相關活動，以促進社區發展。	
<u>第二十七條之一</u> <u>本公司宜經由捐贈、贊助、投資、採購、策略合作、企業志願技術服務或其他支持模式，持續將資源挹注文化藝術活動或文化創意產業，以促進文化發展。</u>	<u>第二十七條之一</u> 新增	新增條文
第五章 加強永續發展資訊揭露 <u>第二十八條</u> 本公司應依相關法規及 <u>上市上櫃</u>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資訊公開，並應充分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永續發展相關資訊，以提升資訊透明度。 本公司揭露永續發展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永續發展之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 二、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及維護社會公益等因素對公司營運與財務狀況所產生之風險與影響。 三、公司為永續發展所擬定之推動目標、措施及實施績效。 四、主要利害關係人及其關注之議題。 五、主要供應商對環境與	第五章 加強永續發展資訊揭露 <u>第二十九條</u> 本公司應依相關法規及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辦理資訊公開，並應充分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永續發展相關資訊，以提升資訊透明度。 本公司揭露永續發展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之永續發展之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 二、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及維護社會公益等因素對公司營運與財務狀況所產生之風險與影響。 三、公司為永續發展所擬定之推動目標及措施及實施績效。 四、主要利害關係人及其關注之議題。 五、主要供應商對環境與	條次調整 配合公司實務修訂條文內容

社會重大議題之管理與績效資訊之揭露。 六、其他永續發展相關資訊。	社會重大議題之管理與績效資訊之揭露。 六、其他永續發展相關資訊。	
<u>第二十九條</u> 本公司編製永續報告書應採用國際上廣泛認可之準則或指引，以揭露推動永續發展情形，並宜取得第三方確信或保證，以提高資訊可靠性。 其內容宜包括： 一、實施永續發展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 二、主要利害關係人及其關注之議題。 三、公司於落實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維護社會公益及促進經濟發展之執行績效與檢討。 四、未來之改進方向與目標。	<u>第三十條</u> 本公司宜編製永續報告書，揭露推動永續發展情形，其內容宜包括如下： 一、實施永續發展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 二、主要利害關係人及其關注之議題。 三、公司於落實推動公司治理、發展永續環境及維護社會公益之執行績效與檢討。 四、未來之改進方向與目標。	條次調整 配合公司實務修訂條文內容
第六章 附則 <u>第三十條</u> 本公司應隨時注意國內外永續發展相關準則之發展及企業環境之變遷，據以檢討並改進公司所建置之永續發展制度，以提升推動永續發展成效。	第六章 附則 <u>第三十一條</u> 本公司應隨時注意國內外永續發展相關準則之發展及企業環境之變遷，據以檢討改進公司所建置之永續發展制度，以提升推動永續發展成效。	條次調整 配合公司實務修訂條文內容
刪除	<u>第三十二條</u> 本守則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並提報股東會報告，修正時亦同。	刪除條文
備註說明： <u>一、本守則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並提報股東會報</u>	<u>第三十三條</u> 本辦法之沿革	原第三十二條內容併入 增列修訂日期

<u>告，修正時亦同。</u> <u>二、本辦法之沿革：</u> <u>(1)、本辦法於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20 日訂定。</u> <u>(2)、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1 日。</u> <u>(3)、第二次修訂係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 107 年 12 月 19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703452331 號令，設置審計委員會規定而同步廢除監察人設置，於本公司中華民國 111 年 6 月 16 日股東會改選後適用。</u> <u>(4)、第三次修訂係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 114 年 8 月 25 日金管證發字第 1140352230 號函，修訂部份條文，於本公司中華民國 114 年 10 月 30 日董事會後適用。</u>	本辦法於中華民國 104 年 3 月 20 日訂定。 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1 日。 第二次修訂係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中華民國 107 年 12 月 19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703452331 號令設置審計委員會規定而同步廢除監察人設置，於本公司民國 111 年 6 月 16 日股東會改選後適用。	
--	---	--

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訂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u>第十一條之三</u> <u>公司應制定和揭露營運策略和業務計畫，闡明其提升企業價值具體措施，宜提報董事會並積極與股東溝通。</u>	新增	公司實務需求
第四十二條 本守則於中華民國 104 年 01 月 30 日訂定。 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6 年 03 月 14 日。 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8 年 03 月 20 日。 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9 年 03 月 10 日。 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11 年 01 月 13 日。 第五次修訂於中國民國 112 年 03 年 03 日。 <u>第六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15 年 01 月 27 日。</u>	第四十二條 本守則於中華民國 104 年 01 月 30 日訂定。 第一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6 年 03 月 14 日。 第二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8 年 03 月 20 日。 第三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09 年 03 月 10 日。 第四次修訂於中華民國 111 年 01 月 13 日。 第五次修訂於中國民國 112 年 03 年 03 日。	增訂修訂日期

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四年度盈餘分配表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金額
期初未分配盈餘	224,876,258
加：其他綜合損益(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842,428
加：114 年度稅後淨利	90,113,885
減：法定盈餘公積(10%)	-9,095,631
減：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股東權益減項)	-16,488,754
本期可供分配盈餘總額	290,248,186
分配項目	
現金股利(每股配發 0.60 元)	-77,124,545
期初未分配盈餘	213,123,641

註 1、115/03/31 流通在外股數 128,540,908 股設算。

註 2、本次現金股利按分配比例計算至元為止，元以下捨去，分配未滿一元之畸零款合計數，列入公司之其他收入。

註 3、本公司如嗣後因公司債轉讓、執行員工認股權憑證、買回庫藏股或轉讓庫藏股致影響流通在外股數，股東配息率因而發生變動者，擬提請股東常會授權董事會全權辦理變更相關事宜。

董事長：甘信男



總經理：楊政綱



會計主管：胡瑞珍



信音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會議事規則修訂條文對照表

修訂條文	現行條文	備註
第二條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委託書用紙、有關承認案、討論案、選任或解任董事事項等各項議案之案由及說明資料、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等製作成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本公司應於股東會開會十五日前，備妥當次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供股東隨時索閱，並陳列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所委任之專業股務代理機構，且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通知及公告應載明召集事由；其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第二條 本公司股東會除法令另有規定外，由董事會召集之。 本公司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三十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開會通知書、委託書用紙、有關承認案、討論案、選任或解任董事事項等各項議案之案由及說明資料製作成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u>並於股東常會開會二十一日前或股東臨時會開會十五日前，將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製作電子檔案傳送至公開資訊觀測站。</u>股東會開會十五日前，備妥當次股東會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供股東隨時索閱，並陳列於本公司及本公司所委任之專業股務代理機構，且應於股東會現場發放。通知及公告應載明召集事由；其通知經相對人同意者，得以電子方式為之。 	配合「公開發行公司股東會議事手冊應行記載及遵行事項辦法」第六條修正第四項，擴大應於股東常會三十日前揭露議事手冊等相關資訊
第十二條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 <u>股東會有董事選舉議案且</u>	第十二條 議案表決之監票及計票人員，由主席指定之，但監票人員應具有股東身分。	一、股東會有董事選舉議案且候選人人數超過應選席次、有董事解任議案、或有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三百十六條、企業併購法第十八條、第

<u>候選人人數超過應選席次、有董事解任議案、或有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五條、第三百十六條、企業併購法第十八條、第二十七條、第二十九條、第三十五條所定之議案，宜由主席指定律師、會計師或公證人為監票人。</u> <u>主席依前項所指定之人，不能為負責投票程序相關事務者，亦不得為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經理人或受僱人。</u> <u>監票人應監督投票、計票過程，並於選舉結果統計表簽名。</u> <u>如依第八項指定監票人，股東會議事錄應載明監票人之姓名及職稱。</u> 股東會表決或選舉議案之計票作業應於股東會場內公開處為之，且應於計票完成後，當場宣布表決結果，包含統計之權數，並作成紀錄。		二十七條、第二十九條、第三十五條所定之議案，宜由主席指定律師、會計師或公證人為監票人。 二、主席依第八項選任之監票人，除應具備專業外，亦應具有獨立性，以避免爭議。而在獨立性之判斷上，擔任監票人不得參與該次股東會投票程序相關事務，亦不得為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經理人或受僱人。 三、明確一般監票人及獨立監票人之負責工作，係在股東會召開會場監督投票、計票過程，並在選舉結果統計表上簽名，以示負責，乃增訂第十項。 四、股東會議事錄中應載明監票人姓名，以提升透明度，故增訂第十一項，要求第八項獨立監票人應於議事錄載明姓名及職稱。
--	--------------	--